

港澳情勢

一、政治面

◆ 港府擬修訂「逃犯條例」引發議論；1.2 萬人遊行表達反對，為兩傘運動後最大規模抗議

港府於今（2019）年 2 月 12 日提議修訂「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條例」及「逃犯條例」，俾與未簽訂引渡協議之司法管轄區進行個案合作，並將原本「行政長官啟動、立法會審核、法庭審訊」三重程序，改為「行政長官啟動、法庭審理」兩重機制等。前揭條例修正草案於 3 月 29 日刊憲，除上述修訂方向外，並將可移交罪行由現行的 46 項縮減為 37 項（剔除 9 項經濟相關罪行：破產、公司法律罪行、證券及期貨、智財及商標、環境污染、課稅及關稅、虛假商品說明、非法使用電腦、貨物資金進出口），以及必須是可判監 3 年以上之罪行、放寬證據的可接納性等（港府憲報，2019.3.29）。

港府修例引發香港各界疑慮。相關意見認為，基於中國大陸司法不可信，以及中共對香港干預日深，一旦修例通過，北京將有藉口要求港府引渡政治犯，屆時不滿中共政權的港人或在港外國人，均可能遭羅織罪名、構陷入罪；該條例將進一步限縮香港言論、新聞等自由，不利人身安全，亦將影響國際對香港法治、投資的信心。除香港民間團體相繼發表聯合聲明，泛民主派、香港大律師公會、記者協會及各大學學生會等亦表擔憂；3 月 31 日約 1.2 萬港人參與抗議遊行，為兩傘運動後最具規模之抗議（信報，2019.2.15；香港蘋果日報，2019.3.6、2019.4.1；明報，2019.3.20）。

另一方面，因適用引渡的罪行原包含多項商業相關犯罪，及重婚、非法終止懷孕、賄賂等罪名，修例亦引發向來親中的建制派及商界人士憂心。港府提出之草案剔除 9 項商業罪行後，部分人士立場雖略有鬆動，惟自由黨指中小企業仍有疑慮，要求港府再剔除部分罪行及不設追溯期。此外，香港富商劉鑾雄（2014 年因賄賂澳門前運輸工務司長及洗黑錢，遭澳門判處 5 年 3 個月徒刑；港澳之間現無引渡協議，修例通過後其可能被引渡至澳門服刑）向香港高等法院申請司法覆核，要求法庭裁定修例不具追溯力，及限制行政長官相關決定權（星島日報，2019.3.29、2019.4.2；美國之音，2019.4.9）。

美國駐港總領事唐偉康（Kurt Tong）稱關注條例修改細節及運作情形；美國國會及行政當局中國委員會強調港人及居港外國人應受保護，免受中國大陸刑事司法影響。美國商會對港府草案剔除 9 項商業罪行表示歡迎，惟對修訂方案仍感憂慮，希港府考慮以其他方式處理緊急引渡問題。歐盟駐港澳辦事處則認為，該敏感議題應進行更長時間、更深入的公眾諮詢，包括與跟香港有引渡安排的國家協商。另英國駐港總領事賀恩德（Andrew Heyn）提出修例可能影響在港營商信心，希港府進行更全面及廣泛的諮詢（香

◆ 香港立法會審議「國歌條例」草案，另澳門「國旗、國徽及國歌的使用及保護」修訂法案 6 月生效，輿論擔憂港澳表達自由受限

港府於 1 月 23 日將「國歌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首讀及二讀，該草案內容明列，公開及故意篡改國歌歌詞、曲譜，以歪曲、貶損方式奏唱國歌均屬違法，最高可判監 3 年、罰款 5 萬元；若侮辱國歌行為涉及大批身分不明確肇事者（如足球比賽的球迷在奏國歌期間報以噓聲），或涉及使用互聯網和社交媒體（如在網上發布經篡改的國歌），檢控期限將延長至 2 年（一般為半年），以利蒐證。另國歌禮儀、歷史將納入中、小學教育，公職人員（行政長官、法官及立法會議員等）之就職宣誓儀式須奏唱國歌（大公報，2019.1.10）。香港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聶德權表示，「國歌條例」立法原意係尊重中國大陸國歌，強調該條例不會影響香港民眾。香港泛民主派議員、8 所大學學生會均表反對，擔憂港人表達、言論及創作自由將更受打壓（明報，2019.1.24；香港蘋果日報，2019.3.17）。

澳府於 2 月 4 日正式公布「國旗、國徽及國歌的使用及保護」修訂法案，將自 6 月 1 日起生效；修訂處包括：主要官方場合必須奏唱國歌、貶損國歌最高可判處 3 年有期徒刑，國歌納入中小學教育，以及政府可要求新聞媒體配合宣傳國歌等（經濟日報，2019.2.4）。澳門立法會年初審議本案時，議員蘇嘉豪曾質疑要求新聞媒體配合宣傳國歌，恐有影響新聞自由之虞，並擔心未來恐有更多法律可採取類似要求。澳府行政法務司陳海帆回應，該項條文並無強制性，強調澳府會依現行與媒體溝通模式進行國歌宣傳，不影響任何新聞自由（濠江日報、新華澳報，2019.1.25）。

◆ 澳府公布第五屆特首選舉相關程序，港澳辦主任張曉明提出「愛國愛澳」等澳門特首標準

澳門政府於今年 2 月公布，負責選舉第 5 屆行政長官（特首）的選舉委員會，將在 6 月 16 日選出 400 名選舉委員；另依相關規定推估，澳門新一屆特首最快可於 8 月 18 日選出（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2019.2.4）。中國大陸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張曉明表示，中共中央對於澳門特首人選的標準一貫，即應符合「愛國愛澳」、「中央信任」、「具管治能力」、「澳門社會認可」等 4 項要求（新華澳報，2019.3.9；澳門日報，2019.3.10）。澳門輿論指有意參選者包括立法會主席賀一誠及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等人（新華澳報，2019.3.13）。

◆ 香港民陣元旦遊行要求重啟政改落實普選

香港民間人權陣線（簡稱民陣）1 月 1 日舉辦「香港未完蛋，希望在民間」元旦遊行，

要求重啟政改落實真普選、抗議港府無理褫奪民主派參選人資格、提出「明日大嶼」填海計劃虛耗公帑，以及批評律政司不檢控前特首梁振英，促特首林鄭月娥及律政司司長鄭若驊下臺。民陣稱有 5,500 人參與，香港警方則估計遊行最高峰時有 3,200 人，兩數字均較去年減少約一半（香港蘋果日報，2019.1.2）。港府回應稱，尊重市民遊行和集會權利，及發表意見自由，重申律政司按法律、證據和「檢控守則」獨立作出決定，沒有政治考慮；重申絕不容忍「港獨」，譴責遊行期間有個別手持「港獨」標語人士不理勸喻，強行進入政府總部東翼前地（港府新聞公報，2019.1.2）。

二、經濟面

◆ 香港 2018 年經濟成長 3.0%

據港府統計，香港 2018 年第 4 季經濟成長率為 1.3%，遠低於第 3 季的 2.8%，且受第 4 季成長不佳之影響，香港 2018 年全年經濟成長為 3.0%。2018 年第 4 季經濟成長率下滑主因乃美中貿易戰導致香港出口量大跌，如 2018 年 12 月份整體出口下跌 5.8%，嚴重衝擊香港經濟成長。另港府認為次要因素為內部零售獲利不佳，並預測 2019 年第 1 季經濟成長恐不樂觀（港府統計處新聞稿，2019.1.28、2019.2.27）。

在就業方面，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2 月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為 2.8%，與 2018 年 10 月至 12 月相同。各行業的失業率變動不一，但幅度大多輕微。按年比較，多個主要服務行業的失業情況均見改善；隨著旅遊業持續擴張，零售業和住宿及膳食服務業的失業率跌幅尤為顯著（港府統計處新聞稿，2019.3.19）。

在物價方面，2019 年 2 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上升 2.6%，較 2019 年 1 月份的升幅 3.0% 為低。港府表示，通貨膨脹在近期大致穩定，且通脹的上行風險應會繼續受到控制；惟仍會密注通脹對低收入人士之影響（港府統計處新聞稿，2019.3.21）。

◆ 澳門 2018 年經濟成長 4.7%

據澳府統計，澳門 2018 年第 4 季經濟成長率 2.1%，略高於第 3 季的 1.9%；2018 年全年澳門經濟實質增長 4.7%，較 2017 年經濟實質增長 9.7% 明顯趨緩，主因包括建築投資大幅減少、內部需求表現疲弱（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新聞稿，2019.2.28）。

在就業方面，2018 年 12 月至 2019 年 2 月失業率為 1.7%，與 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 月相同。按行業統計，酒店及飲食業之就業人數均有增加，博彩及博彩中介業則有所減少（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新聞稿，2019.3.27）。

在物價方面，2019年2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較去年同期上升2.79%，主要由外食用膳收費和住屋租金調升，以及汽車、男女成衣和水果售價上升所帶動（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新聞稿，2019.3.21）。

◆ 澳門政府批准博彩業者澳博、美高梅延長經營期限至2022年

澳門政府以一次性給付2億澳門元為代價，同意澳博及美高梅等2家博彩業者延長經營期限至2022年6月26日。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強調，該決定主要考慮統一各家博彩經營許可期限屆滿日期（澳門現有6家博彩業者，其中澳博及美高梅於2020年到期，其餘4家於2022年到期），有利於相關籌備競投工作，同時符合法律規定（「娛樂場幸運博彩經營法律制度」第13條第3款規定，經營許可經由特首批示延長，惟總數不得超過5年）（澳門政府新聞稿，2019.3.15；澳門日報、濠江日報、華僑報，2019.3.16）。輿論表示，此舉將有助澳府在2022年重新競標中，提出更多非博彩元素或社會義務的競標要求（華僑報，2019.3.19）。

三、社會面

◆ 港府宣布提高長者綜援申請年齡門檻，引發強烈反彈

因港人人均壽命延長及退休年齡延後，港府宣布自今年2月1日起，將長者綜援申請年齡由60歲提高至65歲，引發輿論及建制、泛民同聲批評。特首林鄭月娥稱此一調整係由立法會批准，更引起議員抨擊，導致立法行政關係緊張。同時，眾多民間團體組成「捍衛綜援權利大聯盟」至特首辦公室前抗議，批評政府未做好配套便倉促上路。經建制派與泛民派聯手通過擱置動議後，林鄭宣布推出「就業支援補助金」試圖弭平爭議（端傳媒，2019.1.14；香港01，2019.2.25）。

◆ 2018年香港6成新增人口來自中國大陸，新移民諳粵語比例下降

港府統計處2月19日發布香港人口統計數據，2018年年底香港人口約748.25萬人，較2017年增加6.94萬人，增長率為0.9%。新增人口中，約6成7（4.23萬人）為持「前往港澳通行證」（即單程證）赴港的中國大陸新移民。另據港府民政事務總署資料，2015年第二季之中國大陸新移民，85.2%能說廣東話，惟2018年第三季下降至68.9%；部分輿論擔憂此恐影響香港社會、教育及語言文化（香港蘋果日報，2019.2.20）。

◆ 香港醫療負荷過度，民團抗議促減中國大陸單程證人數

港媒指香港公立醫院負荷過度、公私立醫院人手嚴重失衡（6,300多名公立醫院醫生，照顧九成香港病人；私家醫生約7,000多人，照顧一成香港病人），且港人看診需久候等，已造成香港社會一大問題。香港流感高峰期時，中國大陸新移民占求診民眾近7成，且不少是剛到香港即

住院求醫；多個民間團體即指醫療超載問題源於過多中國大陸人士入港，若用完每天 150 個單程證配額，則香港人口一年估將暴增逾 5.4 萬人，使公立醫療系統問題雪上加霜（美國之音，2019.2.2；香港蘋果日報，2019.2.18）。

惟有論者認為，將醫療人力問題歸咎於中國大陸新移民是政治偏見，香港公立醫院負荷超載主因實為人口老化，導致看診人數過多；且私立醫院福利較公立醫院佳，因此多數醫護流向私立醫院亦屬常情。惟仍有多個團體於 2 月 10 日攜帶超過 20 個團體和 1.2 萬個市民簽名的聯署書到港府請願，要求香港擁有單程證審批權（目前僅中共公安部門片面擁有），讓港人「看得起病」；活動獲眾多醫護響應（香港蘋果日報，2019.2.18；橙新聞，2019.3.4）。

◆ 港澳爆發麻疹疫情，本年感染人數創新高

港澳感染麻疹人數截至今年 4 月 7 日，已分別達到 56 人（港）及 31 人（澳），創近年感染人數新高（香港 01、MSN 新聞，2019.4.7）。在香港，約半數感染者為機場員工，惟近期香港瑪嘉烈醫院放射師及護理師確診感染，港大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表示，此顯示麻疹疫情已出現「第二輪傳播」（自由時報，2019.4.4；香港蘋果日報，2019.4.5）。

◆ 澳府評估澳門 2018 年治安穩定，將續與博彩業合作降低相關犯罪

澳府司法警察局 1 月 25 日發布澳門 2018 年整體治安狀況，統計顯示，2018 年該局開立各類刑事案件共 14,108 宗，較前一年同期增加 11.7%；偵破案件 14,725 宗，較前一年同期增加 21.3%。嚴重罪案依然維持零案發或低案發趨勢，涉及民生的嚴重刑事犯罪同比下降，顯示治安繼續平穩向好。司警局並稱，該局持續與博監局及各大博企保持密切聯繫，優化雙方通報和合作模式，確保娛樂場所治安，目前相關犯罪並未對社區治安造成威脅。去年「換錢黨」所構成的治安問題，司警局已加強查緝，去年共有 1,732 名「換錢黨」落網、遣返並被禁止再次入境（大眾報，2019.1.25）。

◆ 澳門民間遊行反對陸澳駕照互認，批評將加劇交通過載及安全問題

澳府於 2013 年即希望推行廣東與澳門兩地駕駛執照免試互認，惟遭民間反對；2017 年進一步規劃將互認範圍推展至全中國大陸，2018 年並推動與陸方簽署互認換領機動車駕駛證協議。年來因澳門再度發生多起境外司機造成之重大交通事故，澳門社區發展新動力、新澳門學社等團體於 3 月 9 日舉行遊行，估計約近千名澳門市民參與，要求擱置與中國大陸互認駕照，避免澳門交通更加混亂，並嚴懲非法司機，及爭取中國大陸單方面發給澳門市民駕照（中央社，2019.3.9；澳門日報，2019.3.10）。

四、國際面

◆ 英、美政府關切港府配合北京，緊縮香港「一國兩制」

美國駐香港澳門總領事唐偉康 (Kurt Tong) 年來陸續於撰文、演講及接受電視專訪指出，香港過去數年出現側重「一國」的情況，尤其是去年發生 3 宗「不幸的第一次」，包括首次取締政黨、首次拒絕一位外國記者入境、首次因為政見取消大批人士的參選權利；港府配合北京不斷收緊香港「一國兩制」的空間，令美國擔心高度自治能否持續 (成報，2019.2.27；明報，2019.3.2)。中國大陸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 3 月 1 日向美國駐港領事館提出嚴正交涉，表明香港事務不容外國干預 (大公報，2019.3.2)；香港建制派也要求唐氏道歉。唐偉康表明不會道歉，強調自己僅是道出「一國兩制」面對之風險，重申美方希望香港良好營商環境持續，及「一國兩制」繼續成功 (信報，2019.3.5)。

另美國副總統彭斯 (Mike Pence) 3 月 23 日會見香港前政務司司長陳方安生，媒體引述相關說法稱，彭斯表示倘美國感覺到「一國兩制」有變，對港政策亦可能隨之改變 (中評網，2019.3.24)。此外，美國國務院於 3 月 21 日發布香港情勢報告，指過去一年中國大陸干預香港事務的頻率增高，加上港府將中共指令視為優先，推升「一國兩制」的負面趨勢。報告指倘中共持續干預，恐減損國際社會對於香港營商環境的信心；香港自治權雖遭削弱，惟報告仍建議維持香港政策法給予香港的優惠待遇。然相關評論認為，美國報告措詞嚴厲，與早前美國駐港澳總領事唐偉康一致，指出香港人權自治狀況轉壞，有意對港府及北京提出警告；若美中關係、香港自由人權表現進一步惡化，不排除檢討「香港政策法」和香港獨立關稅區地位之可能性 (明報，2019.3.23)。

英國 3 月 27 日發布「香港半年報告」，指香港「一國兩制」運作良好，但近年相繼發生的事件 (禁止香港民族黨運作、對候選人作政治篩選、驅逐金融時報編輯馬凱)，凸顯香港日益被中共當局的高壓統治所影響，公民自由、政治自由及高度自治受到侵蝕。英國外交部長 Jeremy Hunt 在報告前言中表示，擔心香港漸漸採用中國大陸對公民和政治自由的詮釋，令部分議題被禁止；強調香港如果想繼續吸引外商投資並成為安居之都，就必須保持高度自治，堅守「中英聯合聲明」所保障的權利和自由。

◆ 香港民主指數國際評比創 2012 年來新低，法治排名全球第 16

「經濟學人」智庫 (EIU) 1 月 9 日發表 2018 年全球民主指數，香港僅得 6.15 分，創 2012 年以來新低；排名連續 5 年下跌 (2014 年以來，分別為 66 名、67 名、68 名、71 名、73 名)，本次與西非塞內加爾並列，屬「有缺陷民主」級別最低分地區。香港在 5 項評分範疇中，「選舉過程和多元性」跌至 3.08 分，餘持平；下跌主因包括港府禁止民族黨運作、設立候選人篩選資格，禁止爭取更多自治權者出任公職等，突顯香港民主困境 (美國之音，

2019.1.10)。

國際非政府組織「人權觀察」(Human Rights Watch) 1 月 17 日發布「2019 年度世界人權報告」, 批評北京打壓港人自由權利, 尤其是言論 (騷擾港獨人士、香港外國記者協會副主席馬凱無故不續發工作簽證)、結社自由 (查禁香港民族黨) 及參政權 (取消民主派人士參選資格), 實施高鐵西九龍站「一地兩檢」嚴重侵蝕香港自主權 (香港蘋果日報, 2019.1.18)。

美國非政府組織「世界正義工程」(World Justice Project) 2 月 28 日發布 2018/19 年度法治指數報告 (由約束政府權力、腐敗程度、公開政府、基本權利、秩序與安全、法規執行, 以及民事司法與刑事司法等 8 個項目衡量受查國家法治狀況) 指出, 香港法治表現排名全球第 16 (中國為第 82 名)、亞太地區第 5。惟近年中共不斷干涉香港事務, 其基本權利及約束政府權力表現較差 (香港 01, 2019.3.1; 成報, 2019.3.2)。

美國國務院於 3 月 13 日發布「2018 年人權國別報告」指出, 香港「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限制或企圖限制表達不同政治意見的權利, 尤其是支持香港獨立的聲音」, 以及銅鑼灣書店人員失蹤事件, 凸顯中共損害香港自治及法治 (美國之音, 2019.3.14)。

◆ 港澳分別續居最自由、較自由經濟體

美國傳統基金會 1 月 25 日公布 2019 年度「全球經濟自由度指數」報告, 香港以總分 90.2 分, 續於 180 個國家及地區中蟬聯榜首, 連續 25 年被評為全球最自由經濟體, 但與第 2 名新加坡的 89.4 得分差距縮小 (香港商報, 2019.1.26)。報告認為, 香港在貿易自由、金融自由及港府誠信的得分均有上升, 惟司法效率得分大幅下降 (由 84.3 分跌至今年的 75.3 分), 主要原因與中共保留對香港基本法最終解釋權, 限制終審法院權力有關 (明報, 2019.1.26)。

另澳門以總分 71 分, 連續 11 年被評價為較自由的經濟體, 在全球 180 個經濟體中排名第 34 位。報告指稱, 澳門營商環境暢順有效, 私有產權受到尊重, 稅率低及相對高效, 惟澳府廉潔評價明顯下跌 (自去年的 36 分跌至 33.2), 低於中國大陸 (49.1), 引發外界關注 (華僑報, 2019.1.26)。澳府廉政專員張永春 (澳門廉政公署首長) 回應表示, 可能與該機構評分標準改變有關, 但強調澳門廉政工作仍有改善空間 (華僑報, 2019.1.29)。有輿論表示, 澳門貪腐為長期問題, 但因涉及權貴利益, 長期遭到北京漠視; 長此以往, 貪腐問題可能成為澳門政治變動的燎原之火 (訊報, 2019.2.1)。

◆ 歐盟將香港從稅務合作事宜觀察名單中除名

歐盟在 2017 年至 2018 年期間, 曾將包括香港在內的 68 個稅務管轄區列入觀察名單。港府 3 月 13 日宣布, 歐盟將香港從其有關稅務合作事宜的觀察名單中剔除。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劉怡翔對歐盟的決定表示歡迎, 並指出這項決定顯示國際社會認同

香港符合國際稅務合作的標準，肯定香港在相關方面的工作（港府新聞公報，2019.3.13）。

◆ 香港與日本簽署國際仲裁及調解相關合作備忘錄，與澳洲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及投資協定

港府律政司司長鄭若驊與日本法務大臣山下貴司於 1 月 9 日簽署合作備忘錄，加強兩地在國際仲裁和調解事宜上的合作。港府表示，此反映香港和日本致力加強在國際仲裁和調解培訓方面的合作與信息交流，並為律政司和日本法務省提供促進交流的框架，預期兩地將在合作發展、提供仲裁及調解服務中獲益（港府新聞公報，2019.1.9）。

港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邱騰華和澳洲貿易、旅遊和投資部長 3 月 26 日在澳洲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和投資協定。兩份協定涵蓋範圍包括貨物貿易、服務貿易、投資、知識產權、政府採購、競爭事宜及其他相關範疇。雙方希藉此為兩地商家及投資者提供法律保障和更優惠的條件進入市場，同時創造更多商機，加強兩地在貿易和投資上的往來（港府新聞公報，2019.3.26）。

◆ 巴拿馬和亞美尼亞予港人免簽證入境待遇

港府入境事務處 2 月 1 日宣布自 2019 年 2 月 10 日起，香港護照持有人可免簽證前往巴拿馬旅遊，最長可逗留 30 天；巴拿馬國民護照持有人亦可免簽證赴港旅遊，最長可逗留 30 天。另外，由 2019 年 3 月 3 日起，香港護照持有人可免簽證前往亞美尼亞旅遊，最長可逗留 180 天；亞美尼亞國民護照持有人亦可免簽證赴港旅遊，最長可逗留 30 天。連同巴拿馬和亞美尼亞在內，已有共 165 個國家／地區給予香港特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或落地簽證待遇（港府新聞公報，2019.2.1）。